



411802S-2026



河南泽福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FS 0003S-2026

# 腐竹（分装）

2026-06-25 发布

2026-06-25 实施

河南泽福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泽福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田建锋。。

H N

Q B

# 腐竹（分装）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腐竹（分装）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干腐竹为原料，经原料验收、计量称重、分装而成的非即食腐竹（分装）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腐竹应符合 GB 2712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条状，无并条	从样品中取出 1 袋，将本品倒入一洁净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、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熟制后，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泽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	
水分, g/100g	≤	15.0	GB 5009.3
蛋白质（以干基计），g/100g	≥	30.0	GB 5009.5
*铅（以 Pb 计），mg/kg	≤	0.29	GB 5009.12

注：\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### 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# 2.5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# 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干腐竹为原料，经原料验收、计量称重、分装而成的非即食腐竹（分装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27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泽福食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